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項青青
電話：(02)77129108
電子信箱：clair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二)字第1140064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競賽須知、宣傳海報 (A09000000E_114006405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40064057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40064057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成功大學主辦「2025年ITSA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」競賽須知及宣傳海報各乙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成功大學114年6月13日成大產創字第114110172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係為推廣程式創作風氣，加強學生應用軟體設計能力，以培育跨域數位人才。
- 三、本競賽以資訊系統與網頁設計應用為主，分為初賽及決賽兩階段進行。線上報名時間自114年6月16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9月17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- 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至該競賽活動網站查詢 (<https://e-tutor.itsa.org.tw/ITSAcontest/>)。
- 五、檢附原函影本、競賽須知及宣傳海報電子檔各乙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5/06/17 08:53:56
交換章

國立成功大學 函

地址：701 臺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
聯絡人：陳培殷
聯絡電話：(06)2757575#62547
電子信箱：pychen@mail.nck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成大產創字第11411017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2025年 ITSA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宣傳海報
(A09540000Q114110172400-1.pdf、A09540000Q114110172400-2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校辦理「2025年ITSA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」競賽須知及宣傳海報各1份，敬請轉知所屬大專校院踴躍報名參賽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推廣程式創作風氣、加強學生應用軟體設計能力，以培育跨域數位人才，特辦理旨揭競賽。

二、本競賽活動時程：

(一)線上報名：114年6月16日(星期一)至114年9月17日(星期三)止。

(二)競賽日期：

1、初賽：114年9月28日(星期日)。

2、決賽：114年10月25日(星期六)。

三、本競賽相關事宜簡述如下：

(一)初賽：於各參賽隊伍指導教師指定之地點，採線上方式進行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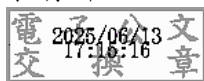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決賽：於本校舉辦，採現場實機競賽方式進行。



四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至本競賽網站查詢，網址：<https://e-tutor.itsa.org.tw/ITSAcontest/>

正本：教育部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2025年ITSA全國大專校院 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

競賽須知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教育部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推動中心

主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(學習服務推動分項)

協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

2025年ITSA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

重要時程表

活動	時程	備註
報名	114 年 6 月 16 日(一)09:00 至 114 年 9 月 17 日(三)17:00 止	請至競賽網站報名 https://e-tutor.itsa.org.tw/ITSAcontest/
初賽	114 年 9 月 28 日(日) 09:00 至 12:00	地點： 各參賽隊伍指導教師指定之地點
初賽 分數公布	114 年 10 月 7 日(二)	
初賽 分數複查 申請	114 年 10 月 7 日(二)至 114 年 10 月 9 日(四)止 初賽分數公布後 3 個工作天內 (含公布當日)	開放參賽團隊登入競賽網站查詢分數
決賽晉級 名單公布	114 年 10 月 15 日(三)	
決賽	114 年 10 月 25 日(六) 13:00 至 17:00	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
決賽 分數公布	114 年 11 月 3 日(一)	
決賽 分數複查 申請	114 年 11 月 3 日(一)至 114 年 11 月 5 日(三)止 決賽分數公布後 3 個工作天內 (含公布當日)	開放參賽團隊登入競賽網站查詢分數
得獎名單 公布	114 年 11 月 14 日(五)	將於競賽網站上公告
頒獎典禮	114 年 12 月 12 日(五)	地點：政大公企中心

2025年 ITSA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

競賽須知

壹、競賽目的

為推廣程式創作風氣、加強學生應用軟體設計能力，以培育跨域數位人才，特辦理本競賽。

貳、報名方式

一、競賽網址：<https://e-tutor.itsa.org.tw/ITSAcontest/>

二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6 月 16 日(一)09:00 至 114 年 9 月 17 日(三)17:00 止。

三、參賽資格：

(一) 全國大專校院學生(限大學部與專科部學生)對資訊系統與網頁設計應用有興趣者，得在指導教師同意指導參賽後，組隊報名參賽。

(二) 初賽與決賽當日須具大學部或專科部在校生身份。

四、報名流程：

(一) 隊伍由 1 位大專校院教師擔任指導教師，與參賽學生 1 至 3 位組成(可跨系跨校組隊)。

(二) 指導教師所推薦之隊伍數量不限，但參賽學生每人僅能報名 1 個隊伍。

(三) 請於報名期間內至「ITSA 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極客挑戰賽」競賽網站(<https://e-tutor.itsa.org.tw/ITSAcontest/>)以團隊代表之電子信箱註冊，待確認通過信箱認證後，再登入填寫報名表。

(四) 報名表資料填寫完成且確認無誤後，請下載及印出「指導教師同意暨參賽切結書」，並請指導教師親筆簽名或蓋章。

(五) 指導教師同意暨參賽切結書完成簽名後，請掃描並轉檔成清晰可辨識之 PDF 檔，再行上傳至報名網站，方可完成報名。

(六) 若資料填寫有誤，或欲更改隊員或指導教授時，可在報名期限截止前直接於本系統修正或刪除報名資料，並重新上傳「指導教師同意暨參賽切結書」。

(七) 晉級決賽之隊伍，若欲異動參賽隊員，只准刪減，不得增加；且最晚須於決賽 5 天前，由團隊代表向主辦單位提出申請。逾期提出申請者，概不受理。因隊員更換引起之任何爭議，由指導教師負責。

(八) 初賽不限制報名隊數。

參、競賽流程

一、初賽

(一) 競賽時間：114 年 9 月 28 日(日)09:00 至 12:00。

競賽時間為 3 小時；如遇特殊狀況，得延長或縮短競賽時間。

(二) 競賽地點：各參賽隊伍指導教師指定之地點。

(三) 競賽方式：

1. 採網路線上競賽方式進行，無須報到。
2. 參賽隊伍於比賽時間到指導教師指定之地點，利用主辦單位提供之 FTP 帳密，使用 Filezilla 或 WinSCP 登入至規定 FTP 伺服器取得題目與「作品繳交操作說明手冊」。
3. 於比賽時間內根據「作品繳交操作說明手冊」之方式上傳作品至規定 FTP 伺服器即完成作答。
4. 須確保網站功能可在競賽規定環境中(Web Server(Apache+MariaDB))正確執行。

(四) 評審方式：

1. 評審委員將對參賽隊伍所繳交之檔案進行審閱與評分(計分依題目中說明)，確認其作品是否符合設計規定。
2. 評分將以完成題目所要求之設計規格為要件，依評分結果擇優錄取。

二、決賽

(一) 競賽時間：114 年 10 月 25 日(六)13:00 至 17:00。

競賽時間為 4 小時；如遇特殊狀況，得延長或縮短競賽時間。

(二) 競賽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。

(三) 競賽方式：

1. 採現場實機競賽方式進行，參賽隊伍請依主辦單位規定地點及時間內至競賽地點報到。
2. 每隊可使用電腦 2 部，設備需於規定時間內測試完畢。
3. 利用主辦單位提供之 FTP 帳密，使用 Filezilla 或 WinSCP 登入至規定 FTP 伺服器取得題目與「作品繳交操作說明手冊」。
4. 於比賽時間內根據作品繳交操作說明手冊」之方式上傳作品至規定 FTP 伺服器即完成作答。
5. 須確保網站功能可在競賽規定環境中(Web Server(Apache+MariaDB))正確執行。

(四) 評審方式：

1. 評審委員將對參賽隊伍所繳交之檔案進行審閱與評分(計分依題目中說明)，確認其作品是否符合設計規定。
2. 評分將以完成題目所要求之設計規格為要件，依評分結果擇優錄取。

肆、獎勵方式

一、預計錄取：第一名 1 隊；第二名 1 隊；第三名 1 隊；佳作 5 隊。

(一) 第一名 1 隊：

獎金新臺幣伍萬元整、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教育部獎狀乙紙。

(二) 第二名 1 隊：

獎金新臺幣參萬元整、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教育部獎狀乙紙。

(三) 第三名 1 隊：

獎金新臺幣壹萬元整、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教育部獎狀乙紙。

(四) 佳作 5 隊：

每隊獎金新臺幣伍仟元整、指導教師與每位隊員教育部獎狀乙紙。

- 二、晉級決賽且有確實出席決賽之隊伍，皆可獲決賽晉級證明乙紙，入選決賽證明僅可於決賽當天報到時領取。
- 三、依所得稅法之規定，競賽獎金須扣繳 10%所得稅，並併入該年度綜合所得稅辦理結算申報。
- 四、得獎隊數與獎項數量，得視實際情況於獎金總額內進行調整，必要時得從缺或增加。

伍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若有申訴事項，應於競賽後 3 個工作天內由指導教授提出，以 email 方式將申訴內容寄至主辦單位信箱 itsageekcontest@gmail.com。
- 二、參賽隊伍如有任何破壞競賽秩序、違反競賽規則的行為，或團隊經人檢舉或告發相關代勞或抄襲之情事，且有具體事實者，得取消參賽資格，如已獲獎，則撤銷獲得之獎項，並追回獎金及獎狀。
- 三、參賽隊伍須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參賽者資料均屬事實且正確，且不可冒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。
- 四、競賽期間參賽隊伍禁止使用任何方式，與非自己團隊之人員進行討論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五、如於競賽期間發生颱風、水災、地震等重大天然災害、法定傳染病疫情、空襲、火災等重大事故時，競賽是否照常舉行以主辦單位公告為主。競賽若順延舉行，將於競賽網站另行公告時程。
- 六、獲獎團隊有義務出席頒獎典禮。
- 七、競賽網站之最新消息也會一併發布於競賽 Facebook 粉絲團
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itsageekcontest/>。
- 八、本作業須知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之，並公告於競賽網站
<https://e-tutor.itsa.org.tw/ITSAcontest/>。

陸、活動時程

- 一、線上報名：114 年 6 月 16 日(一)09:00 至 114 年 9 月 17 日(三) 17:00 止。
- 二、初賽：114 年 9 月 28 日(日) 09:00 至 12:00 於各參賽隊伍指導教師指定之地點，採線上方式進行。
- 三、初賽分數公布：114 年 10 月 7 日(二)。
- 四、初賽分數複查申請：114 年 10 月 7 日(二)13:00 至 113 年 10 月 9 日(四)17:00 止。
初賽分數公布後 3 個工作天內(含公布當日)。
- 五、決賽晉級名單公布：114 年 10 月 15 日(三)。
- 六、決賽：114 年 10 月 25 日(六)13:00 至 17:00 於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舉辦。
- 七、決賽分數公布：114 年 11 月 3 日(一)。

八、決賽分數複查申請：114 年 11 月 3 日(一)13:00 至 114 年 11 月 5 日(三)17:00 止。

決賽分數公布後 3 個工作天內(含公布當日)。

九、得獎名單公布：114 年 11 月 14 日(五)。

十、頒獎典禮日期：114 年 12 月 12 日(五)。

柒、聯絡方式

聯絡人：葉小姐、鄭先生

電話：(06) 2757575 分機 62520 轉 1005

Email：itsageekcontest@gmail.com

地址：701401 臺南市大學路 1 號 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10 樓 65A05 室

附件、競賽時程與重要事項

一、初賽

初賽時程表-114 年 9 月 28 日(日)

活動	時程
寄送 FTP 帳號與密碼	114 年 9 月 23 日(二)至 9 月 25 日(四)
賽前測試	114 年 9 月 25 日(四) 10:00 至 9 月 26 日(五) 17:00
競賽開始	114 年 9 月 28 日(日) 09:00 至 12:00

- (一) 主辦單位會於初賽當週賽前，陸續寄送一組帳號與密碼至報名隊伍 Email，該組帳號為繳交競賽作品之 FTP 帳號；若參賽者未在比賽前兩天收到，可至競賽報名網站登入查詢。
- (二) 114 年 9 月 25 日(四)10:00 至 9 月 26 日(五)17:00 止，將於競賽網站最新消息公告初賽繳交作品之方法，並開始讓參賽者連線測試。請務必進行連線測試，以免比賽當日無法連線導致權益受損。
- (三) 競賽時間為 114 年 9 月 28 日(日)上午 09:00 至 12:00。FTP 伺服器將於上午 09:00 開放連線，請參賽團隊自 FTP 下載競賽題目，於比賽時間內上傳各題指定須繳交之檔案，請在作答前仔細觀看題目注意事項。
※檔案為 ZIP 檔；題目為 PDF 檔，請參賽者事先安裝對應軟體。
- (四) 競賽當日如有突發訊息，會公告於競賽網站之最新消息，請於競賽當日密切注意。

二、決賽

決賽時程表-114 年 10 月 25 日(六)

活動	時間	備註
報到 競賽設備與軟體測試	12:00~12:40	參賽者報到完成即可進入考場進行賽前測試。
測試結束 參賽者離場等待入場	12:40~12:55	賽前測試結束，請參賽者離開考場，待電腦重新開機後再次入場。
參賽者入場	12:55~13:00	依報到證明入場。
競賽開始	13:00~17:00	請遵守試場規則。

(一) 競賽環境：

作業系統	Windows 10 x64 教育版
瀏覽器	Chrome 136.0.7103.114 (64 位元)
FTP 軟體	WinSCP-6.5.1、FileZilla-3.69.0
使用軟體工具與語言	伺服器軟體： xampp-windows-x64-8.2.12-0-VS16 (含 Apache 2.4.58、MariaDB 10.4.32、phpMyAdmin 5.2.1)。
	整合開發環境： Notepad++ 8.8.1、Brackets-2.2.1、

	Atom-1.63.1、Visual Studio Code-1.100.2
	可使用語言及框架： Javascript、CSS3、HTML5、PHP8、SQL、Node.js(v24.1.0 LTS)、 Chart.js(4.4.9)、Bootstrap(v5.3.6)、jQuery(v3.7.1)。
備註	無法使用對外網路。

- (二) 比賽題目、FTP 帳號與密碼，FTP 伺服器位置與繳交方式將於比賽當日公布。
- (三) 參賽團隊須於比賽截止時間前將設計檔案傳送至指定的檔案傳送點。
- (四) 晉級決賽名單將公布於競賽網站上，並於公布後 3 個工作天內寄信通知晉級決賽之隊伍。

三、決賽試場規則

- (一) 參賽者於報到時須出示本人雙證件(學生證+含照片之有效身份證件正本)，以便工作人員核對參賽者身份；經查核與考生報名資料不符者，則不得入場考試。競賽期間請將學生證置放於電腦桌上供主辦單位檢核。
- (二) 比賽開始後，遲到 20 分鐘者不得進場。
- (三) 競賽現場不提供列印/影印服務，參賽隊伍可自行攜帶所需的紙本參考資料(影印、筆記、書本等紙本，不限數量)。惟競賽期間不得傳遞任何資料予他隊參賽人員。
- (四) 嚴禁攜帶及使用筆記型電腦、計算機、電子字典等相關電子產品，以及隨身碟、行動硬碟等電腦週邊儲存裝置。行動電話及電子穿戴式裝置(包含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智慧型眼鏡等)必須關閉電源並放置於隨身包包內，測驗開始後至監試人員宣布離開試場前，皆不得發出任何聲響(包含震動)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五) 參賽隊伍禁止使用任何方式，與非自己團隊之人員進行討論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六) 參賽隊伍除了與同隊隊員交談(請務必小聲研討，以不影響其他隊伍為原則)，或經由承辦單位指定之工作人員及系統維修人員請教系統相關問題(如系統錯誤訊息等)外，不得與其他人員或不同隊之參賽隊員互相觀看討論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七) 在競賽進行中，參賽者若需飲水或如廁，經工作人員登記同意後，方可暫時離開試場。競賽期間進出試場者，皆須攜帶競賽識別證以供核對身分。惟每間試場一次只能 1 位參賽者離開試場，且不得與他人研討試題。要再次進入試場前，亦須告知工作人員。
- (八) 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疾病之發生，主辦單位得配合政府相關規定或疫情發展狀況採取對應防疫措施，各隊伍應隨時注意主辦單位公告資訊並遵守相關規定，以維護公共衛生安全。
- (九) 如有違反試場規定之情事經勸阻無效者，將取消入場及參賽資格。

四、決賽試場交通資訊

- (一) 競賽地點：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。
- (二) 交通方式

1. 搭乘火車

於臺南火車站下車後，自後站出口(大學路)，沿大學路經本校光復校區，過勝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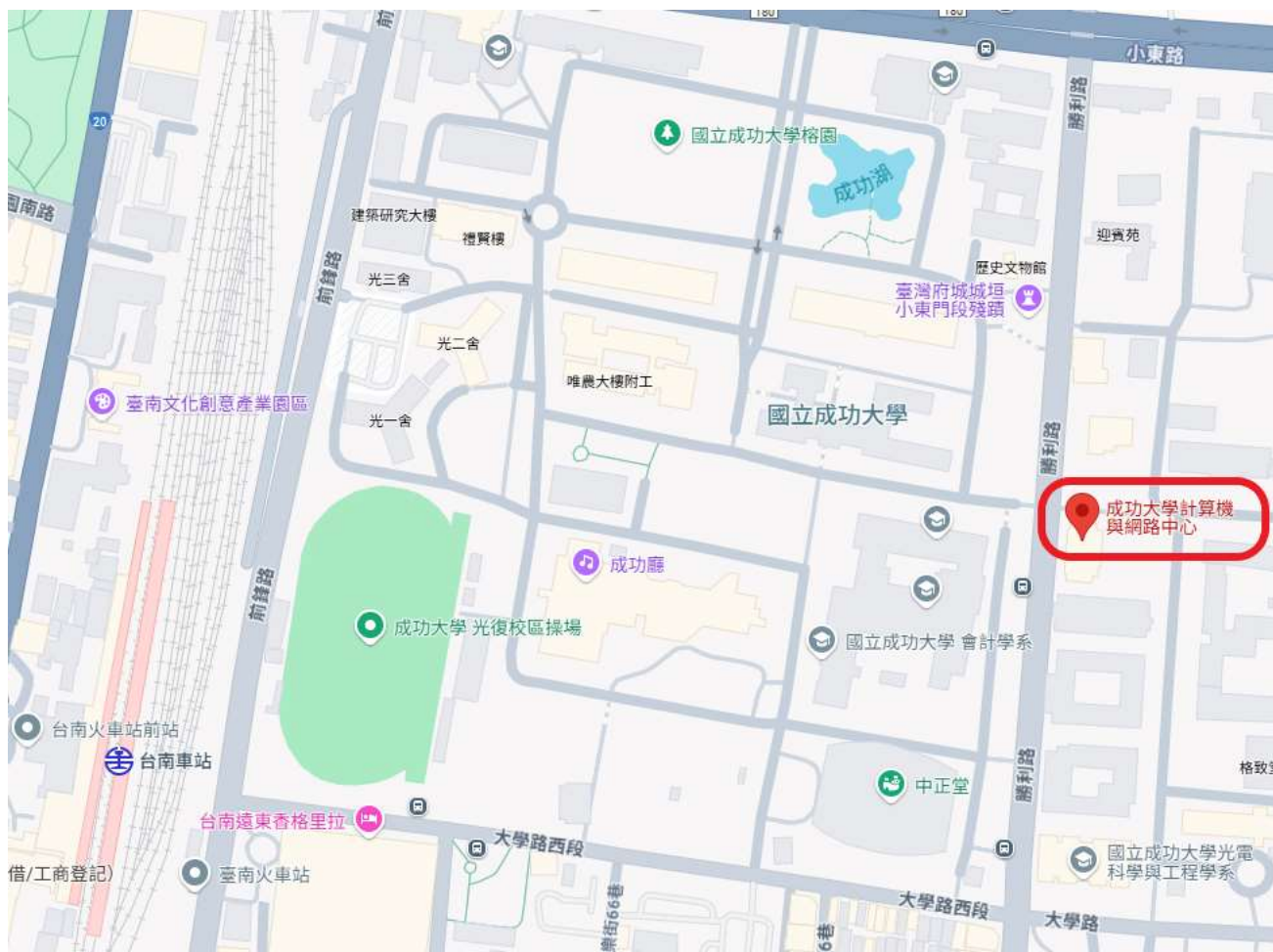
路即可到達成功校區。

2. 搭乘高鐵

(1) 搭乘台灣高鐵抵臺南站者，可至高鐵臺南站二樓轉乘通廊或一樓大廳 1 號出口前往臺鐵沙崙站搭乘臺鐵區間車前往臺南火車站，約 30 分鐘一班車，20 分鐘可到達臺南火車站。

(2) 於臺南火車站下車後，自後站出口(大學路)，沿大學路經本校光復校區，過勝利路即可到達成功校區。

(三) 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位置圖：



報名日期

6.16 MON 09:00 - **9.17** WED 17:00

報名資訊



歷屆試題



ITSA 2025

極客[®] 挑戰賽

全國大專校院程式設計

初賽

114. **9.28** SUN

競賽日期

決賽

114. **10.25** SAT

參賽資格

1. 全國大專校院學生(限大學部與專科部學生)
2. 初賽與決賽當日須為大學部或專科部在校生身份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教育部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推動中心
主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資訊工程學系(學習服務推動分項)
協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計算機與網路中心

獎勵方式

錄取第一、二、三名各 1 隊；佳作 9 隊

1. 第一名：獎金新臺幣 5 萬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2. 第二名：獎金新臺幣 3 萬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3. 第三名：獎金新臺幣 1 萬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4. 佳 作：獎金新臺幣 5 千元整、獎狀乙紙。

聯絡資訊 itsageekcontest@gmail.com

GEEKS